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和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是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本次权益变动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23.78%增加至24.78%（注：目前公司处于2019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期，公司的总股本会随股权激励自主行权的实施而发生变化，因此，除非有特别说明，本公告计算持股比例时，均以2021年9月30日的总股本2,309,947,277股为计算依据），广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 本次权益变动后，伟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华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4.13%减少至13.13%。

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收到股东广新集团和伟华电子的通知，广新集团于2021年11月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3,099,4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伟华电子于2021年11月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23,099,4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广新集团增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00号1601房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1月4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份（股）	增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年11月4日	人民币普通股	23,099,472	1.00%
	合计	-	-	23,099,472	1.00%
资金来源	本次增持股份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70,556,958.40元，是广新集团自有资金。				

备注：广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2、伟华电子减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伟华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九龙长沙湾青山道 538 号半岛大厦 31 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 4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 年 11 月 4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3,099,472	1.00%
	合计	-	-	23,099,472	1.00%

备注：（1）伟华电子的一致行动人苏锡（英属处女岛）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有股份变动。截至2021年11月4日，苏锡（英属处女岛）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3、伟华电子于2021年11月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接收方是广新集团。

4、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5、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数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9,204,645	23.78	572,304,117	24.78
伟华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326,283,920	14.13	303,184,448	13.13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广新集团增持公司股份，是广新集团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是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